

彰化縣政府 107 年度自行研究成果摘要表

| | |
|-----------|--|
| 計 畫 名 稱 | 彰化縣家庭暴力被害人服務檢核指標修正計畫 |
| 研究單位及人員 | 社會處/黃淑娟、陳素貞、黃荻、陳清文、洪筱佩 |
| 期 程 | 107 年 1 月-107 年 10 月 |
| 經 費 | 9 萬 8 仟元 |
| 緣 起 與 目 的 | <p>一、緣起：105 年由亞洲大學黃松林教授進行本府社會處一線社工及委外單位社工之焦點團體，初探轉介服務檢測指標。其後為避免服務缺隙，促進一、二線轉介無縫隙服務機制，建立一、二線轉介服務處遇工作是為關鍵。</p> <p>二、目的：</p> <p>(一)檢視受害者一、二線服務處遇之整合性機制後妥適性。</p> <p>(二)探討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家庭暴力防治中心受害者一、二線服務處遇機制檢核指標。</p> |
| 方 法 與 過 程 | <p>一、選定研究方法：本研究為質性研究，將採德菲法進行，研究會以下列五個方式進行：</p> <p>(一)專家小組：選定不同背景、領域、經驗的人士參與。</p> <p>(二)匿名原則：採用匿名方式使專家小組成員自由表達意見，讓意見及看法兼具公平性。</p> <p>(三)回饋控制：分為兩回合問卷填答，使專家小組成員們了解自己兩回合填答內容及傾向之差異。</p> <p>(四)一致性：彙整專家小組成員們的意見，取得共同看法，使受爭議性主題獲得共識。</p> <p>(五)研究者角色的扮演：研究者向專家小組成員們解說德菲法的目的與程序，使專家小組成員們對研究主題提供個人見解，雙方採互動合作方式。</p> <p>二、研究倫理：</p> <p>(一)承諾與互惠：參與研究時，事先告知參與者訪談內容將進行錄音，研究參與者能接受研究者信任</p> |

| | |
|---------|---|
| | <p>與期待參與團體後之改變。</p> <p>(二)隱私與保密：主動告知被研究者允諾保密原則，研究過程徵詢被研究者同意，必要時會將隱私性與研究對象不願公開之內容刪除。</p> <p>(三)客觀真誠之態度：採開放、彈性的方式，與研究對象站在同理角度。</p> |
| 研究發現及建議 | <p>一、研究結果與分析：</p> <p>(一)兒少保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案量大、民間資源充足：由公部門受理通報，完成調查評估與擬定服務方向。 2. 案件規模小、民間資源不足：由公部門主責辦理。 <p>(二)成人保護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案件規模大、民間資源充足：由公部門完成受案評估，依個案風險等級、接受服務意願、需求類型，分別由公部門與多元的民間團體提供服務。 2. 案件量少、民間資源不足：由公部門受理通報、緊急處理後，評估仍有需求者再轉由民間團體提供後續服務。 |
| 備註 | |